

## 一 审计报告

###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10025 号  
(第一页, 共八页)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新水泥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新水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新水泥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评估
- (二) 企业合并中无形资产公允价值的评估
- (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一)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评估</p>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7)、附注五(26)及附注七(11)</p> <p>华新水泥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华新水泥集团”)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水泥及水泥制品相关的生产设备及其他设备。</p> <p>华新水泥集团的个别子公司因经营情况不佳、业绩发生亏损并无显著迹象好转,管理层认为相关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p> <p>华新水泥集团对上述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其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90,282,210 元,于 2017 年度确认的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为人民币 151,131,073 元(附注七(11)(f))。</p> <p>管理层对上述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管理层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管理层在预测时需要确定折现率等参数以及未来若干年经营情况的假设,包括销售增长率以及毛利率等。考虑本年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减值测试中上述参数和假设的确定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我们将固定资产减值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对固定资产减值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评估及测试了与固定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li> <li>• 评估管理层对于资产组的识别以及所使用的减值测试方法的合理性;</li> <li>• 检查管理层减值测试计算的准确性;</li> <li>• 评估确定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之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重要参数和假设的合理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对于折现率,我们结合地域及行业因素,如于资产负债表日中国市场无风险利率及债务比率、业务相同或类似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市场统计数据、资产组特定风险等,通过考虑并重新计算适用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对折现率了进行评估;</li> <li>- 对于销售增长率,我们对比了资产组以及华新水泥集团内其他同规模子公司历史增长率及同行业历史数据;</li> <li>- 对于毛利率,我们将其与资产组历史业绩以及华新水泥集团内其他同规模子公司的毛利率进行比较;</li> </ul> </li> <li>• 复核了管理层对减值测试中的折现率、销售增长率和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的合理性,考虑了这些参数和假设在合理变动时对减值的潜在影响。</li> </ul> <p>基于上述工作结果,我们发现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固定资产减值测试的判断及估计。</p>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续)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续)
<p>(二) 企业合并中无形资产公允价值的评估</p>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7)、附注五(26)及附注八(1)</p> <p>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 华新水泥公司以人民币 1,375,000,000 元的对价收购了拉法基中国水泥有限公司(“拉法基中国”)位于中国西南地区的部分业务, 包括重庆拉法基瑞安地维水泥有限公司 97.27% 股权、重庆拉法基瑞安特水水泥有限公司 80% 股权、以及云南拉法基建材投资有限公司、Sommerset Investments Ltd.、拉法基(重庆)混凝土有限公司及重庆拉法基凤凰湖混凝土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上公司简称“标的公司”), 归属于华新水泥集团之标的公司之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632,243,520 元, 其中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762,250,413 元(附注八(1))。该交易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p> <p>华新水泥公司聘请了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对购买日标的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标的公司之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和矿山开采权, 需要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其公允价值, 其评估方法的采用、参数的选用和修正以及未来现金流量的预测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p>	<p>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续)</p> <p>我们对企业合并中无形资产公允价值的评估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我们评估了独立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li> <li>• 我们引入内部专家团队审阅评估机构在无形资产的评估中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及重要关键假设的合理性;</li> <li>• 评估无形资产公允价值评估中的重要参数和假设的合理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将基准地价与政府公开网站进行比较、将出让年限与相关文件进行比对;</li> <li>- 对于修正后的基准地价, 我们比较了同地区性质相近的土地出让价格;</li> <li>- 对于矿产资源售价, 我们对比了集团内同类型产品交易数据;</li> <li>- 对矿产资源开采成本及经营费用, 我们对比了标的公司及华新水泥集团内同规模子公司历史数据;</li> <li>- 对于折现率, 我们参考矿业权行业评估相关指引, 结合公司经营及行业情况对折现率的合理性进行评估。</li> </ul> </li> </ul>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续)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续)
<p>(二) 企业合并中无形资产公允价值的评估 (续)</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土地使用权主要以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进行评估: 利用当地政府制定的基准地价, 对出让年限、区域因素、个别因素、市场转让等因素进行系数修正, 从而获取宗地土地使用权价格。</li> <li>• 矿山开采权主要以折现现金流量法进行评估, 为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管理层对未来若干年的矿产资源的售价、矿产资源的开采成本、经营费用及适用折现率进行预测及估计。</li> </ul> <p>考虑该企业合并中无形资产公允价值的评估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 且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我们将企业合并中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的评估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对企业合并中无形资产公允价值的评估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续):</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复核了管理层对无形资产公允价值评估中的折现率、经营假设执行了敏感性分析的合理性, 考虑了这些参数和假设在合理变动时对估值的潜在影响。</li> </ul> <p>基于上述工作结果, 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企业合并中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的评估。</p>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续)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续)
<p>(三)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p>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3)、附注五(26)及附注七(17)</p> <p>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财务报表中以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378,042,451 元。</p> <p>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 华新水泥集团根据集团内存在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公司未来期间的财务预测, 以很可能获得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p> <p>由于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 且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我们将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获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算表, 并检查其计算的算术准确性;</li> <li>• 获取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的子公司的所得税汇算清缴报告、纳税申报表、会计记录等支持性文件, 复核了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的存在性及金额和期限的准确性;</li> <li>• 获取经管理层批准的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的公司未来期间的财务预测, 结合行业趋势、历史经营情况, 对财务预测的合理性进行了评估;</li> <li>• 复核了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是否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li> </ul> <p>基于上述工作结果, 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的评估。</p>

#### 四、其他信息

华新水泥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华新水泥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新水泥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华新水泥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新水泥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新水泥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新水泥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新水泥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六) 就华新水泥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10025 号  
(第八页, 共八页)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18年3月22日

注册会计师



陈耘涛(项目合伙人)

注册会计师



陈文峰